

债券简称：23 兴宁永业债 01

债券代码：2380114.IB

债券简称：23 永业 01

债券代码：184782.SH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审计机构变更）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2023 年 4 月 18 日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兴宁永业”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东兴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兴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东兴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重大事项说明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3 兴宁永业债 01/23 永业 01”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以及发行人出具的《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现就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事项报告如下：

（一）原审计机构情况

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原审计机构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基本情况如下：

机构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2013 年 12 月 10 日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执行事务合伙人：肖厚发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54927874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变更原因、变更程序履行情况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范围，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公司存续债券的《募集说明书》、《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文件的约定，公司变更审计机构无需召开持有人会议。本次变更已履行公司内部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存续债券《募集说明书》、《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和有关债券投资者的利益。



（三）新任审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祥浩（广西）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2022 年 7 月 29 日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 59 号地王国际商会中心 21 层 2117-2123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咸海波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3MAA7P39E8Q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破产清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融资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工作移交办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完成新审计机构变更工作，相关工作移交办理事宜均已完成。

（五）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东兴证券作为“23 兴宁永业债 01/23 永业 01”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上述事项后，立即与发行人进行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权代理协议》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东兴证券后续将持续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的职责。

东兴证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筱强

联系地址：兴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大楼内

电话：0753-3336811

传真：0753-3327183

联系人：张玉兰

（二）受托管理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娟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电话：010-66551309

传真：010-66553435

联系人：左晨光、刘亚晖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兴宁市永业基础设施建投投资有限公司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